

南投縣 AED 安心場所認證申請流程

AED 安心場所認證需檢附資料如下：

- 一、填寫 **AED 安心場所之認證申請表**，管理員資料請與衛生福利部公共場所 AED 急救資訊網（網址：tw-aed.mohw.gov.tw）所登錄之 AED 管理員資料一致，並請確認「AED 電池效期」、「AED 電擊貼片效期」是否與系統登載相符。
- 二、AED 設置**單位場所平面圖**之影本 1 份，平面圖請標註 AED 位置。
- 三、**AED 設置照片** 4 張，並附註 AED 機器擺放位置之說明文字。
- 四、檢附場所員工完成 CPR+AED 教育訓練達 70% 以上之證明文件，包含下列項目：
 - （一）**CPR+AED 訓練課程表及訓練照片**每梯次 4 張，並附註說明文字。
 - （二）結訓學員上課之**簽到單**影本。
 - （三）檢具**授課講師之簡歷及相關證照**(需為具 ACLS 或 EMT-2 以上證照之救護技術員、醫師、護理師或專科護理師以及 BLS-I)。
 - （五）**AED 管理員證書**：需檢具 220 分鐘管理員訓練之課程證明影本，或其他替代方案(1 小時 AED 管理員線上課程證明+3 小時 CPR+AED 完整版課程訓練證明)。
- 五、請將上述申請表、單位場所平面圖及 AED 設置照片及員工完成 CPR+AED 訓練證明等相關資料，掃描並上傳 AED 急救資訊網向南投縣政府衛生局申辦。
- 六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醫政科陳小姐 049-2222473 分機 540。